

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
彝文医药志

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

医药志

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
医药管理局 编印

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

医药志

凉山彝族自治州医药管理局

凉山州医药志终审会议参会人员名单

(一九九三年六月十八日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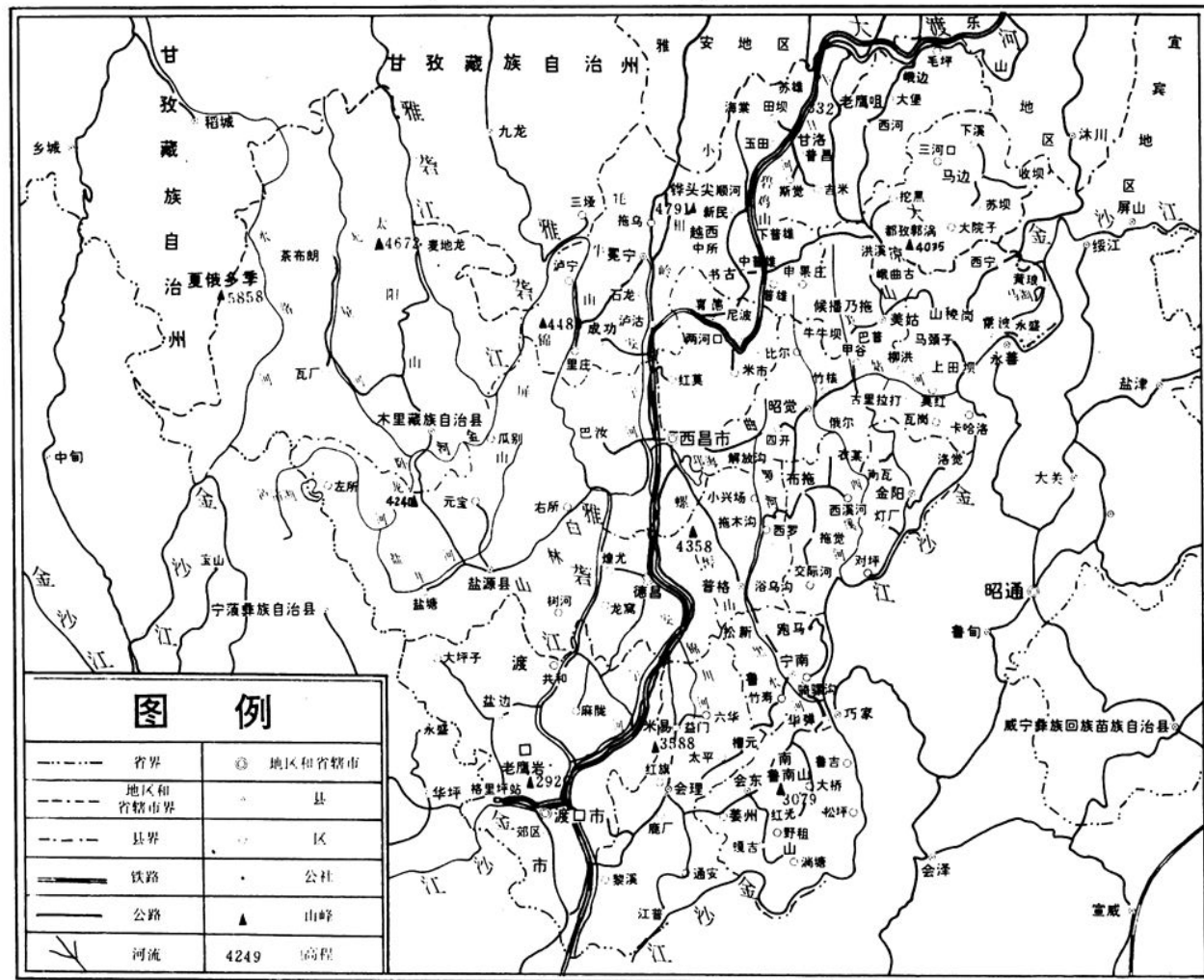
- | | |
|----------|---|
| 宋德成(彝族) | 凉山州地方志编委会副主任、原州人大副主任。 |
| 列索子哈(彝族) | 凉山州地方志编委、原州民委主任、副译审。 |
| 王林吉 | 凉山州地方志编委委员会副主任、州地方志办公室主任、审稿领导小组组长 |
| 安伍合(彝族) | 凉山州地方志编委、州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、助理研究员、州志常务副总编、审稿领导小组副组长 |
| 邹开成 | 州志办调研员、编辑、审稿领导小组副组长 |
| 徐舍予(满族) | 州地方志办副总编、编辑、审稿领导小组副组长 |
| 赵族平 | 审稿小组成员 |
| 王小建 | 审稿小组成员 |
| 李正清 | 审稿小组成员 |
| 宋嘉瑜 | 州医药局局长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钟大昭 | 州医药局副局长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孙正清(彝族) | 州医药局副局长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尚三龙 | 州医药局调研员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赵阶亮 | 州医药局调研员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黄晓秋(女) | 州医药局纪检组长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叶正坤 | 州医药公司经理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许胜明 | 州医药公司经理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郭际祥 | 州药品公司经理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曾 欣 | 州制药厂厂长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田维宽 | 州医药志主编、州医药志编委 |
| 钱蓁卿 | 州医药志编辑 |

谭孝文	州医药局业务科长
宋文贵	州医药局生产科长
程世富	州医药局政工科长
李娅芹(女)	州医药局财会副科长
蔺景玉	原州医药局局长
郭春森	原州医药局副局长
李文敏	原州医药公司经理

凉山州医药管理局

一九九三年六月五日

凉山彝族自治州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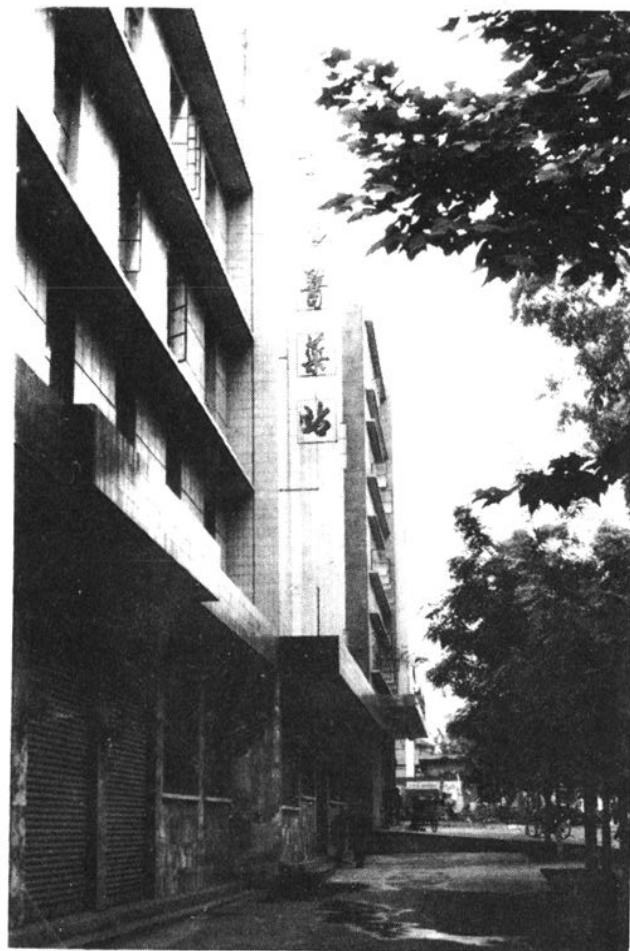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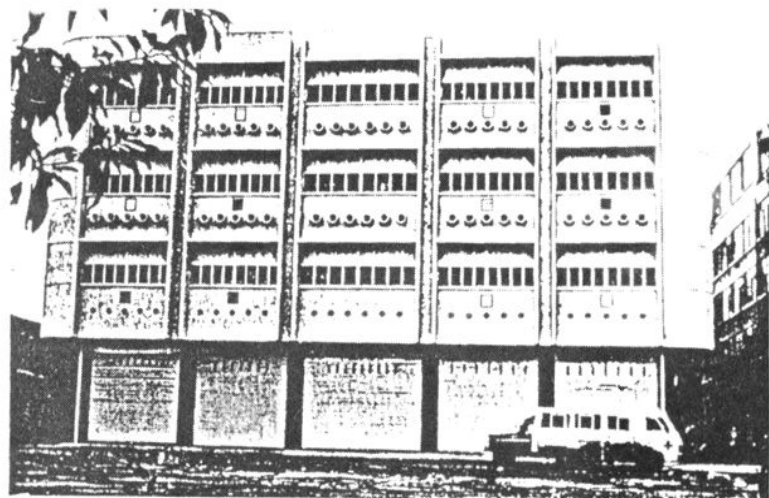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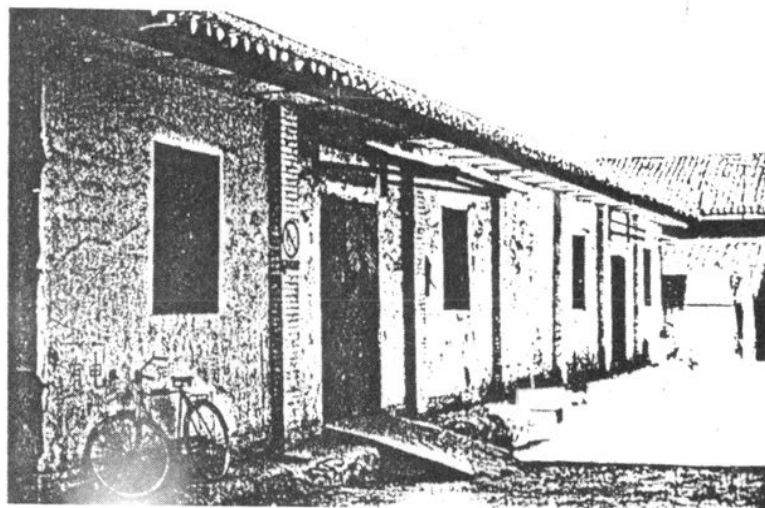
前排左起：邹开成、蔺景玉、列索子哈、宋德成、宋嘉瑜、郭春森、王吉林、尚三龙、钱萼卿。
后排左起：郭际祥、安伍合、叶正坤、李正清、许胜明、田维宽、赵族平、钟大昭、赵阶亮
宋文贵、徐舍予、李亚芹、王小健、孙正清、谭孝文、程世富



中國少數民族用品、輕紡產品、中藥材展銷會
四川省代表團合影

一九八二年十月二十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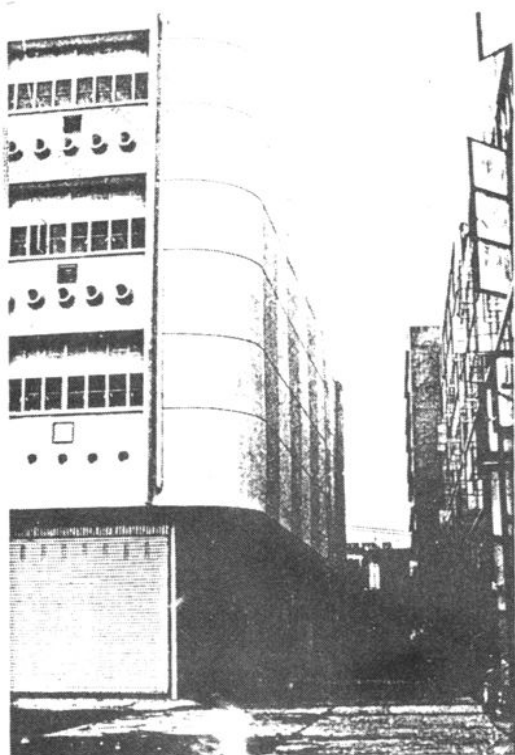




西昌医药站外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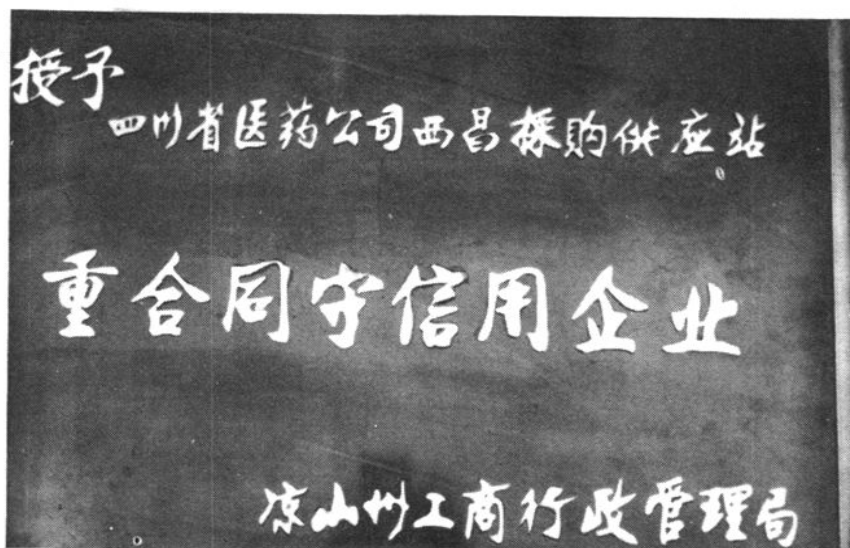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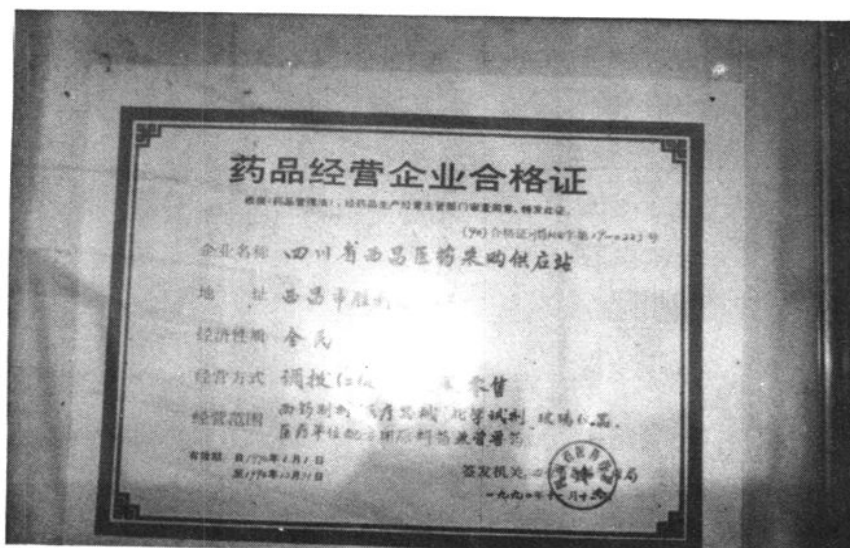
州中药材公司现代化一号仓库



西昌医药站新仓库



西昌医药站办公大楼





《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医药志》

编委 编辑 名单

编纂委员会

主任委员 宋嘉瑜

委 员 钟大昭 孙正清(彝族) 黄晓秋(女) 尚三龙
赵阶亮 田维宽 叶正坤 郭际祥
许胜明 曾 欣

编 辑

主 编 田维宽

编 辑 钱荇卿 潘增荣

校 对 田维宽

封面题字 田维宽

彝文编译 州编译局 曲木耍一

序

“盛世修志”，以志为鉴。在进一步深化改革，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大好形势下，根据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《决议》中，加强“对中外历史和现状的研究”精神，在州委、州志办统一安排下，决定编修本志—第一部《凉山彝族自治州医药志》，历时一年半，现已问世；它作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，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科学依据的一项成果，奉献给医药志士和桑梓人民，值得庆幸。

祖国医药历史悠久，源远流长。凉山药物资源十分丰富，素有“川康地道”声誉，为彝汉各民族的繁衍和兴旺起了重要作用。西药由国外传入，时虽不久，共同为振兴医药事业的建立健全和发扬光大，为各族人民的防病治病，康复保健作出了重大贡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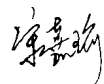
解放以来，凉山的医药事业在曲折道路上前进，在改革中求发展，两代医药职工共同努力，坚持“发展生产，保障供给”的总方针，在医药的产、供、销上做出了成绩，积累了经验和教训。随着经济体制改革，开放、搞活的方针，政策的贯彻，医药事业逐步摆脱了计划经济的束缚，进入了商品经济的广阔领域，改革使医药事业不断发展；完全可以相信，在今后社会主义建设中，凉山医药将谱写出更新篇章。

观今鉴古，彰往昭来，我们这部志书，客观地、科学地、系统地、重点地记述了凉山医药四十年的发展变化，国营医药商业、医药工业的重大事件，及其形成与壮大，真实地反映了兴衰起伏，揭示发展规律，展示凉山医药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才会有蓬勃发展的这一历史事实，我想，这就是我们编修医药志的中心思想；对后来者的的工作将会起到指导和帮助。

值此志书修成之际，谨向凉山州地方志办的关心与指导，以及系统内一些老领导、老同志热心支持，辛勤劳作的编辑致以诚挚的感谢，并以此书献给关心凉山医药事业发展的各位领导和同志。

是为序。

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医药管理局局长



一九九三年二月十八日

编写说明

一、本志书全面记述凉山州境内医药流通、自然、历史和现状。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,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,存真求实,力求现代性、科学性、资料性统一。凡涉及解放后政治运动和重大事件记述,一律以中共中央关于《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为准绳。

二、坚持民族团结,民族平等,充分反映多民族特点和地区特色,共同发展医药原则。

三、遵循事以类从,类为一志新志书体例。突破行业隶属关系,按医药性质记述。同类事业不论隶属系统和主管部门级别,一律按本志书要求各有侧重记述。党、政、机关、企业单位名称在志稿中首次出现时,写全称,多次出现,按习惯名称简化。70—80年代亚热带南药引种因隶属关系涉及米易、盐边不受此限。

四、本志书上限原则为1840年,某些内容上溯至发端或历史最早之记载;下限迄至1990年,个别章节内容为保持其连续性和完整性,有后延。

五、本志书设概述,综合运用志、图、表、录体裁;设篇、章、节、目三层,以志为主,图表随文设置。

六、引用均以原文,其中溢美、谰贬、观点不当词句略去。古籍引文中繁体字以及特殊原因必须使用繁体字外,一律用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《简化字》。凡不规范生造字白话中口语,尽可能不用或少用。

七、文字、数据、专用名词,计量单位分别按有关规定;医药术语按行业习惯使用,标准符号,按《新华词典》附录使用。公元年、月、日和时刻、年龄一律用阿拉伯数字书写;世纪、年代、夏历、民国时期年月,以及习惯用语中数字、词汇、成语中数字、叙述性语言中数字及专用名词,分数,一律以汉字书写。各种统计表数据用阿拉伯数字。引用法律性重要文献,其数字原写法不作改变,但文献文号略去。

八、计量单位以1984年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》。历史上计量单位不作变更。人口、面积、社会购买力等按州统计局法定数;其余购、销、财务年报、工业生产分别用系统内部数据列入。

九、历史上朝代、国家、地区、政权、机构、官职一律用当时当地历史习惯称呼,在志书上首次出现时写全称。今人官职除在任职表中表示外,记述中不戴官衔。历史上民族称谓从习惯;属于歧视,侮辱性称呼引用原文者按原文加引号。

十、本志书除封面汉彝文并用外,正文一律用汉文编排付印出版。